

文學研究叢書·辭章修辭叢刊

辭章章法學 導讀

陳滿銘 著

辭章章法學之體系，具「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本書即以此為主要內容，並涉及其建構方法及其過程，總為七章，為深入章法學堂奧、閱讀即將出版之《辭章章法學體系建構叢書》十冊，築一橋樑。

文學研究叢書・辭章修辭叢刊

辭章章法學導讀

陳滿銘 著

辭章章法學導讀

作者 陳滿銘

責任編輯 吳家嘉

特約校稿 林秋芬

發行人 陳滿銘

總經理 梁錦興

總編輯 陳滿銘

副總編輯 張晏瑞

編輯所 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排版 吳菽秦

印刷 晟齊實業有限公司

封面設計 斐類設計工作室

發行 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羅斯福路二段 41 號 6 樓之 3

電話 (02)23216565

傳真 (02)23218698

電郵 SERVICE@WANJUAN.COM.TW

大陸經銷 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電郵 JKB188@188.COM

香港經銷 香港聯合書刊物流有限公司

電話 (852)21502100

傳真 (852)23560735

ISBN 978-957-739-838-3

2014 年 3 月初版一刷

定價：新臺幣 280 元

如何購買本書：

1. 劃撥購書，請透過以下郵政劃撥帳號：

帳號：15624015

戶名：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2. 轉帳購書，請透過以下帳戶

合作金庫銀行 古亭分行

戶名：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

帳號：0877717092596

3. 網路購書，請透過萬卷樓網站

網址 WWW.WANJUAN.COM.TW

大量購書，請直接聯繫我們，將有專人為
您服務。客服：(02)23216565 分機 10

如有缺頁、破損或裝訂錯誤，請寄回更換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Copyright©2014 by WanJuanLou Books CO., Ltd.

All Right Reserved

Printed in Taiwan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辭章章法學導讀 / 陳滿銘著.

-- 初版.-- 臺北市：萬卷樓，2014.03

面；公分.-- (文學研究叢書)

ISBN 978-957-739-838-3(平裝)

1.漢語 2.篇章學

802.76

102024692

自序

章法學是探討宇宙萬事萬物「層次邏輯」關係的一門學問。自四十多年前，個人開始用科學方法帶動團隊將「層次邏輯」落於辭章上加以研究，到了今天，已具備「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有完密之體系。而其成果，以整個團隊來說，相關學位論文有七十篇以上，而發表於期刊（含學報）雜誌的也有五百篇以上。就單以已出版的著作而言，即有數十種，而已完稿或完稿中的也有兩種，即《章法學新論》、《〈四書〉義理螺旋結構析論》。大致看來，其中有如下二十多種專著（含已完稿或完稿中的兩種），是可以呈現辭章章法學體系之重要內涵，而且是兼顧理論與應用的。以下就是這些專著：

偏於「基礎性」者，有：

陳滿銘《國文教學論叢》（1991 年）

仇小屏《文章章法論》（1998 年）

陳滿銘《文章結構分析：以中學國文課文為例》（1999 年）

陳滿銘《詞林散步：唐宋詞結構分析》（2000 年）

夏薇薇《賓主章法析論》（2002 年）

陳佳君《虛實章法析論》（2002 年）

陳滿銘《章法學綜論·第二章第一節》（2003 年）

陳滿銘《章法學新論·第一、二、三章》（未刊稿）

陳滿銘《〈四書〉義理螺旋結構析論》（未刊稿）

偏於「概括性」者，有：

仇小屏《篇章結構類型論》（2000 年）

陳滿銘《章法學綜論·第二章第二節》（2003 年）

陳滿銘《篇章結構學》（2005 年）

黃淑貞《篇章對比與調和結構論》（2005 年）

黃淑貞《辭章章法四大律研究》（2007 年）

陳滿銘《章法學新論·第四章》（未刊稿）

偏於「多元性」者，有：

陳滿銘《章法學綜論·第四、七章》（2003 年）

陳滿銘《篇章辭章學》（2005 年）

陳滿銘《辭章學十論》（2006 年）

陳滿銘《章法結構原理與教學》（2007 年）

陳佳君《篇章縱橫向結構論》（2008 年）

仇小屏《呂祖謙「古文關鍵」文章論研究》（2010 年）

陳滿銘《唐宋詞拾玉：以篇章結構分析為軸心》（2010 年）

陳滿銘《比較章法學》（2012 年）

陳滿銘《章法學新論·第五、六章》（未刊稿）

偏於「系統性」者，有：

陳滿銘《章法學綜論·第三、五章》（2003 年）

陳滿銘《多二一（0）螺旋結構論：以哲學、文學、美學為研究範圍》（2007 年）

謝奇懿《辭章學的螺旋結構及其在寫作評分規準的應用》（2010 年）

陳滿銘《篇章意象學》（2011 年）

陳滿銘《章法結構論》(2012 年)

陳滿銘《章法學新論·第七章》(未刊稿)

偏於「藝術性」者，有：

仇小屏《古典詩詞時空設計美學》(2002 年)

陳滿銘《章法學綜論·第六章》(2003 年)

蒲基維《章法風格析論》(2007 年)

黃淑貞《建築美學：合院「多二一(0)」結構研究》(2012 年)

陳滿銘《章法學新論·第七章》(未刊稿)

很可惜的是，在「基礎」層面，有代表作是幾本碩論：涂碧霞的《凡目章法析論》、高敏馨的《平側章法析論》、李靜雯的《點染章法析論》與潘伯瑩《圖底章法析論》；而在「概括」層面，則有一本代表作是顏智英的博論《辭章章法變化律研究——以古典詩詞為考察對象》；至今都還沒有出版，希望能早日和大家見面。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這一章法學「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體系之建立，早在 2003 年 6 月就由《章法學綜論》一書初步完成，這對後來研究的拓廣與加深，產生了相當大的影響，就是即將推出的《章法學新論》也和它作了不同角度之呼應，因此在此特別分章加以呈現，以傳達這種訊息。

這次為了整體而有系統地展現個人研究的成果，計畫出版一種套書十冊，即《辭章章法學體系建構叢書》，擬收如下十冊，由萬卷樓圖書公司於 2014 年推出，依序是：

《章法學綜論》(整體照應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2003 年初版)

《篇章結構學》(從不同深廣度，整體照應基礎性、概括性、多元

性、系統性與藝術性，2005 年初版）

《多二一（0）螺旋結構論：以哲學、文學、美學為研究範圍》（以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為主，2007 年）

《章法結構原理與教學》（從不同深廣度，整體照應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2007 年初版）

《唐宋詞拾玉：以篇章結構分析為軸心》（以基礎性、多元性為主，2010 年初版）

《篇章意象學》（以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為主，2011 年初版）

《章法結構論》（以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為主，2012 年初版）

《比較章法學》（以多元性為主，2012 年初版）

《章法學新論》（從不同深廣度，整體照應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已完稿）

《〈四書〉義理螺旋結構析論》（以基礎性、多元性與系統性為主，完稿中）

必須要說明的是，其中全面以實例解析辭章的章法結構為重心，直接為其他各冊之理論與舉例作進一步的驗證的，本來已準備收入《文章結構分析》與《唐宋詞拾玉》兩冊，希望藉此兼顧理論與實際，能呈現個人研究章法學之進程與結果。不過，因另有一新著《〈四書〉義理螺旋結構析論》，正完稿中，所以考慮結果，決定以它取代《文章結構分析》（1999 年），列入這套書內，將章法分析的實例由文學性提升到哲學性，使其涵蓋面能更為擴大。

如此以套書十冊，呈現其體系與特色，期盼能獲得學界的肯定與支持。而這本《辭章章法學導讀》，即一方面為此十冊套書，就其「基礎性」、「概括性」、「多元性」、「系統性」與「藝術性」之體系，作一簡介；一方面也為對「辭章章法學」有興趣的朋友，初步作一導

覽，希望能由此很快就進入「章法學」園地，逐漸深入，以一窺堂奧，而又藉此推拓、提升，能著眼於宇宙間萬事萬物「層次邏輯」甚至「雙螺旋」的層層系統及其關係，以增進認識。

最後必須一提的是：這十冊套書，除九、十兩冊是全新推出外，其餘八冊都依據原版作了一些必要調整，所以章節、頁碼已有所不同：而又由於各冊要求忠實呈現其研究的階段性歷程與其內容結構之完整，因此很難避免對同一重要主題有重複探討的現象，但是其論述之深淺、繁簡與偏全是各有差異的；不過，無論怎麼說，都是缺憾，在此，謹請 讀者見諒！

陳 鴻 銘

序於萬卷樓圖書公司

2013 年 7 月 30 日

目次

自序	1
第一章 研究的基本方法	1
第一節 歸納與演繹	1
第二節 因果邏輯	6
第二章 體系的建構過程	11
第一節 由「歸納」(果→因)上徹「演繹」(因→果)	11
第二節 由「演繹」(因→果)下徹「歸納」(果→因)	17
第三章 體系中的基礎性	23
第一節 章法類型	23
第二節 章法結構	27
第四章 體系中的概括性	43
第一節 章法規律	43
第二節 章法家族	51
第五章 體系中的多元性	61
第一節 角度多元	61
第二節 比較多元	84

第六章 體系中的系統性	99
第一節 雙螺旋與「多二一(0)」	99
第二節 「多二一(0)」與螺旋系統	103
第七章 體系中的藝術性	133
第一節 「多、二」的藝術性	134
第二節 「一(0)」的藝術性	154
第三節 「多二一(0)」的美學詮釋	160
參考文獻	175
附錄	187

第一章

研究的基本方法

茲分如下兩節，略作說明：

第一節 歸納與演繹

個人對辭章章法學之研究已超過四十年，兼顧「微觀」、「中觀」與「宏觀」¹，陸續發表論文三百多篇、出版相關專著二十餘種，被有些學者譽為成果「空前」²，成為一門新學科³，並直接稱為「臺灣章法學」、「陳氏章法學」或「陳章法」⁴，以別於歷代或

- 1 鄭頤壽認為章法學的「『三觀』理論建構了科學的、體系嚴密的學科理論大廈」，見〈陳滿銘創建篇章辭章學——代序〉，《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臺北市：文津出版社，2007年12月初版一刷），頁（7）-（12）。
- 2 鄭韶風：〈漢語辭章學四十年述評〉，《國文天地》17卷2期（2001年7月），頁93-97。又，鄭頤壽：〈臺灣辭章學研究述評及其與大陸的異同比較〉，《福建省社會主義學院學報》總43期（2002年2月），頁29-32。
- 3 鄭頤壽：「『章法學是研究章法（含篇法）理論與實際的一門學問。』……臺灣學者陳滿銘教授，在研究這一方面具有突出的成就，雖非絕後，實屬空前。」見〈臺灣辭章學研究述評及其與大陸的異同比較〉，同上註。又，王希杰：「章法學作為一門學問，不是有關部門章法的個別的知識，而是章法知識的總和，是一種概念的系統。……陳滿銘教授初步建立了『科學的章法學體系』。……如果說唐鉞、王易、陳望道等人轉變了中國修辭學，建立了學科的中國現代修辭學，我們也可以說，陳滿銘及其弟子轉變了中國章法學的研究大方向，建立了『科學的章法學』，把漢語章法學的研究轉向『科學的道路』。」見〈章法學門外閑談〉，《平頂山師專學報》18卷3期（2003年6月），頁53-57。
- 4 王希杰、仇小屏、陳佳君：〈章法學對話〉，《章法論叢》第二輯（臺北市：萬卷樓圖書公司，2008年3月初版），頁36-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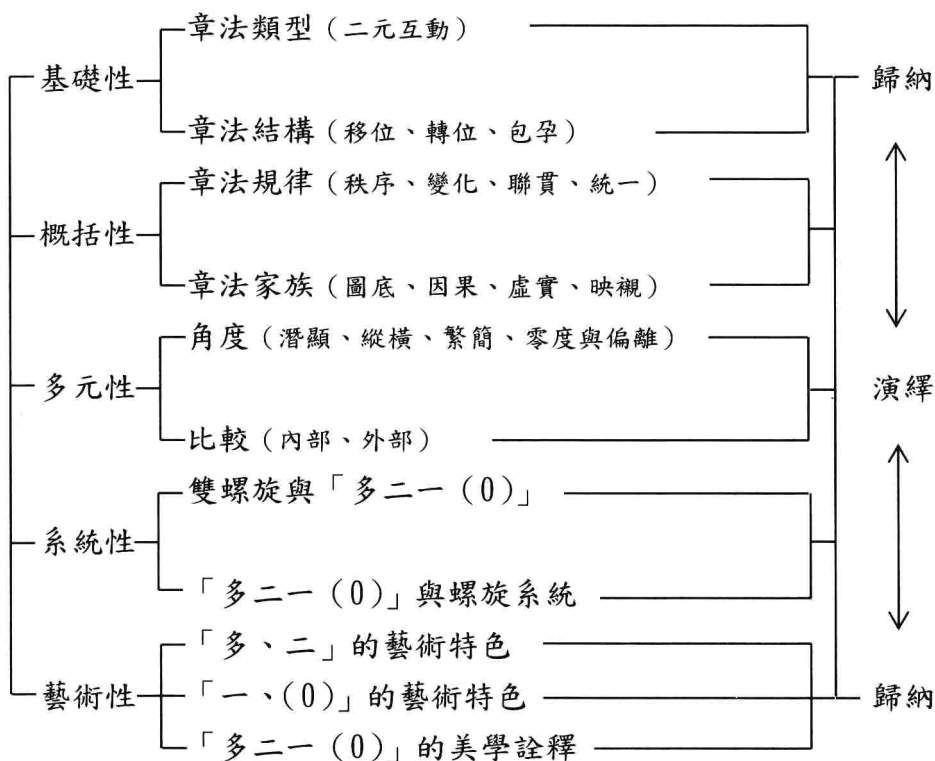
當今兩岸其他學者（如吳應天、曾祥芹、徐炳昌、鄭文貞、溫振宇、熊琬、林文欽等）之研究⁵。這不限於個人，而須歸功於個人帶動團隊研究多年的總成果，已具備「基礎性」（章法類型與結構）、「概括性」「章法規律與家族」、「多元（角度、比較）性」、「系統性」（雙螺旋、「多二一（0）」螺旋系統）與「藝術性」（「多、二」、「一、（0）」、「多二一（0）」），而完整建構了辭章章法學的體系。

這種研究，源自 1970 年前，為了講授「國文教材教法」這門課程之需要，不得不從「基礎」層去接觸「章法」或「章法結構」；而由於「章法」或「章法結構」所研討的乃「篇章內容材料的邏輯關係」，必然涉及由「章」而「篇」的完整結構系統，因此對後來四大規律與家族、切入角度與比較⁶作「概括」、「多元」層

⁵ 章法自古歸入修辭，孔子所謂「修辭立其誠」的「修辭」，即指「內容之形式」，應有章法的意涵在內。而正式提出篇法、章法的，是劉勰《文心雕龍·章句》篇。此後論及章法的就不計其數。見鄭子瑜、宗廷虎主編：《中國修辭學通史》（長春市：吉林教育出版社，2001 年 2 月一版二刷），〈先秦兩漢魏晉南北朝卷〉（頁 1-482）、〈隋唐五代宋金元卷〉（頁 1-796）、〈明清卷〉（頁 1-450）、〈近現代卷〉（頁 1-584）、〈當代卷〉（頁 1-493）。

⁶ 王希杰：「滿銘教授已經初步建立了一個比較完整的章法學體系。他的章法學，包含了『章法哲學』和『章法美學』。其實他和弟子們已經接近了章法心理學。滿銘教授還研究了『比較章法』。的確章法比較也是一個大有可為的領域。」見〈陳滿銘教授和章法學〉，《華師學院學報》總 96 期（2008 年 2 月），頁 4。又孟建安：「比較法是認知事物本質的有效方法之一，通過異類或同類事物不同側面的比較更能夠凸顯事物的本質屬性。比較法雖然是科學研究的常見方法之一，但陳滿銘先生卻十分看重這種常規方法的恰切運用。陳先生在研究的過程和不同的論著中，都巧妙地運用了這種方法，給予這種方法以適宜的位置。尤其是在專著《章法學綜論》一書中，更是列出專門的章節『比較章法』，以 60 頁的篇幅運用比較的方法來進行章法研究，由此可見陳先生對比較法的重視程度。陳先生高瞻遠矚，從客觀物理世界的自然法則起筆，運用比較的方法來闡釋章法的異同。陳先生認為，天下的學問不外是在探究萬事萬物之『異』、『同』而已，而『異』、『同』本身又形成『二元對待』

的認定，並進一步以雙螺旋及「多二一（0）」螺旋結構作「系統」與「藝術」層的建構，就有直接關連。這種建構，以科學最基本方法而言，它們形成「歸納 $\longleftrightarrow$ 演繹 $\longleftrightarrow$ 歸納」的螺旋關係，可以如下簡圖來表示：



的螺旋關係。也就是說，『求異』多少，既可以徹上『求同』多少；同理，『求同』多少，既可以徹下『求異』多少。這樣循環不已，就拓展了學問的領域和成果。陳先生把這種道理運用到章法的研究上，認為『求同』與『求異』看似不同，實際上是兩相對應而成為一體的。」見〈陳滿銘與漢語辭章章法學研究〉，《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同本章註1，頁121-122。

其中「章法規律」、「多元角度」與「章法結構」，「章法家族」、「多元比較」與「章法類型」互相照應，而「雙螺旋」、「多二一(0)」螺旋結構又與「章法結構」、「章法規律」、「章法藝術」……等互相照應；彼此環環相扣，形成一個完整的體系。

由於章法所探討的，乃篇章內容材料之邏輯結構，是源自於人類共通之理則，亦即對應於自然規律來說的。所以一般創作者雖日用而不知、習焉而不察，但它很早就受到辭章學家的注意⁷，只不過所看到的都是其中的幾棵「樹」，而一概不見其「林」。一直到晚近，經過多年努力的探究，才逐漸「集樹成林」，並確定它的原則、範圍和主要內容（含類別與模式），尋得它的哲學、心理基礎和美感效果，建構了一個體系，而形成一個新的學科。對此，鄭頤壽指出：

臺灣建立了「辭章章法學」的新學科，成果豐碩，……臺灣的辭章章法學體系完整、科學，已經具備成「學」的資格。它研究成果豐碩，已經「集樹而成林了」。⁸

黎運漢也認為臺灣章法學之研究：

有了較為清醒、自覺的理論意識，……在學科構建中頗為重視理論建設，……有較高的理論品格，綜合呈現出一個較為

⁷ 章法自古歸入修辭，孔子所謂「修辭立其誠」的「修辭」，即指「內容之形式」，應有章法的意涵在內。而正式提出篇法、章法的，是劉勰《文心雕龍·章句》篇。此後論及章法的就不計其數。見鄭子瑜、宗廷虎主編：《中國修辭學通史》，同本章註5。

⁸ 鄭頤壽：〈中華文化沃土，辭章學園奇葩——讀陳滿銘《章法學新裁》及其相關著作〉，《海峽兩岸中華傳統文化與現代化研討會文集》（蘇州：海峽兩岸中華傳統文化與現代化研討會，2002年5月），頁131-139。

「科學的理論體系」，……運用了比較「科學的研究方法」，使漢語章法學基本具備了成為一門新學科的資格。⁹

而孟建安更指出臺灣章法學之研究：

對漢語辭章章法學研究做出了巨大的貢獻。這種貢獻突出地表現在五個方面：（一）培育了具有強大戰鬥力的「科研團隊」，取得了極為豐碩的研究成果；（二）提出並闡釋了眾多的新概念和新觀點，解決了許多較為重大的理論問題；（三）引入並堅持了「科學的方法論原則」；（四）提供了章法分析與章法教學的「科學範例」；（五）構建了「科學」而完備的漢語辭章章法學體系。……已經形成了自己獨具特色的研究路子，其所創建的漢語辭章章法學已經成熟並豐滿，達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具有很高的理論價值和實用價值，具有很強的生命力和感召力。¹⁰

可見科學化章法學的誕生是晚近之事。所以如此，是開始採用科學方法研究以建立科學的辭章章法學體系的緣故。

而就辭章章法學之方法論而言，是因涉及的層面之高低與角度之不同而各有所重的，如鄭頤壽認為：以「名、實」、「辭、意」、「分、合」、「內、外」與「順、逆」的辯證法建構了科學的篇章辭

⁹ 黎運漢：〈陳滿銘對辭章法學的貢獻〉，《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同本章註 1，頁 52-70。

¹⁰ 孟建安：〈陳滿銘與漢語辭章章法學研究·摘要〉，《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同本章註 1，頁 80。

章學理論體系¹¹；又如黎運漢認為：以「樸素辯正法」、「多角度切入法」與「圖表展示法」建構了較為完備的辭章章法學方法論體系¹²；再如孟建安認為：以「運用了鮮明的系統論研究方法」、「以中國傳統哲學的『二元對待』範疇為基本出發點和理論基礎」、「現象描寫和理論闡釋的有機統一性」與「比較方法的巧妙運用」引入並堅持了科學的方法論原則¹³。而王希杰則在論「章法學的方法論原則」時，提出最基本的方法為「歸納」與「演繹」¹⁴。

第二節 因果邏輯

而所謂「歸納」與「演繹」，基本上涉及「因果邏輯」，「歸納」屬「先果後因」、「演繹」屬「先因後果」。這種「因果邏輯」在哲學上，雖只看成是範疇之一，卻與「諸範疇」息息相關。張立文在《中國哲學邏輯結構論》中說：

就彼此相聯繫的範疇而言，中國佛教哲學中的「因」這個範疇，它自身包含著兩個事物或現象的聯繫，這種特定的聯繫，各以對方的存在為自己存在的前提或條件。其內在衝突的伸展，使「因」作為一方與「果」作為另一方構成相對相關的聯繫。範疇這種衝突性格，使自身或與諸範疇都處於相互聯繫、相互轉化之中，並在這種普遍的有機聯繫中，再現

11 鄭頤壽：〈從「章法辭章學」登上「篇章辭章學」的寶座〉，《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同本章註1，頁292-305。

12 黎運漢：〈陳滿銘對辭章章法學的貢獻〉，《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同本章註9。

13 孟建安：〈陳滿銘與漢語辭章章法學研究〉，《陳滿銘與辭章章法學》，同本章註6，頁115-123。

14 王希杰：〈陳滿銘教授和章法學〉，同本章註6，頁4-5。

客觀世界的衝突及其發展的全進程。¹⁵

既然「因果」這一範疇能產生「普遍的有機聯繫」，其重要性就可想而知。也就難怪在邏輯學中，會那樣受到普遍的重視，而視之為「律」了。

從另一角度看，「因果律」涉及的是「求同面」之假設性「演繹」與「求異面」之科學性「歸納」，而假設性之「演繹」所形成的是「先因後果」的邏輯層次；與科學性之「歸納」所形成的是「先果後因」的邏輯關係，正好可以對應地發揮證明或檢驗的功能。陳波在其《邏輯學是什麼》一書中說：

因果聯繫是世界萬物之間普遍聯繫的一個方面，也許是其中最重要的方面。一個（或一些）現象的產生會引起或影響到另一個（或一些）現象的產生。前者是後者的原因，後者就是前者的結果。科學的一個重要任務就是要把握事物之間的因果聯繫，以便掌握事物發生、發展的規律。¹⁶

可見「因果邏輯」對「世界萬物之間普遍聯繫」的重要。而這種「因果邏輯」，雖然一度受到羅素（B. Russell, 1872-1970）偏執之影響，使研究沉寂了半個世紀；但到了二十世紀三〇年代後卻有了新的發展。如美國當代哲學家、計算機理論家勃克斯（A. W. Burks），就提出了「因果陳述邏輯」，任曉明、桂起權在《邏輯與知識創新》中介紹說：

¹⁵ 張立文：《中國哲學邏輯結構論》（北京市：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02年1月一版一刷），頁11。

¹⁶ 陳波：《邏輯學是什麼》（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2002年1月一版一刷），頁167。